

## 福建阳光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b>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b>
<p>1. 业绩预告期间：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p> <p>2. 业绩预告修正情况：同向大幅上升</p> <p>根据本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0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较上年度披露数据增长 200%—250%。</p> <p>3. 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p>
<b>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b>
<p>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394,762.56 元</p> <p>2. 基本每股收益：0.18 元。</p>
<b>四、业绩预计情况说明</b>
<p>2008年度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地产资产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施完毕，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本次购买资产2008年度的财务报表自2008年12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由于纳入合并报表公司数增加、对纳入合并报表公司的控制权比例提高，致使本公司2008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p>
<b>五、其他相关说明</b>

1. 2008 年度本公司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公司总股本由本次发行前的 95,173,092 股增加至 167,501,733 股。本公司在披露 2008 年度财务会计数据时，应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相关规定，按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股本增加对 2008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

2. 本次业绩预告是本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后进行的预计，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阳光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六日